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4 April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根据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6 月 10 日第 1244 (1999) 号决议提出,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设立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科索沃特派团), 并要求秘书长定期报告特派团任务执行情况。本报告说明自 2003 年 1 月 1 日以来科索沃特派团的活动以及科索沃、塞尔维亚和黑山的局势发展。

2. 在 2003 年的头三个月采取了一项重要步骤, 即按照第 1244 (1999) 号决议第 11 段发起一个过程, 将更多责任转移给科索沃临时自治机构 (临时机构)。转移的责任载述于《宪法框架》第五章。我的特别代表将保留《宪法框架》第 8 章保留给他的那些责任。科索沃特派团和临时机构设立了一个转移事务委员会, 监督、协调和管理转移过程。临时机构将承担越来越多的责任, 负责执行涉及责任转移的基准, 以及为此拟定一个行进图, 其中包括处理转移方面的复杂的政治敏感问题。在此期间其他重要局势发展是, 欧洲委员会开始执行权力下放任务, 以及委任政府第一名女性成员。同样重要的是, 科索沃阿族重要政治领导人签署了一项声明, 重申支持去年的联盟协定, 并强调必须达到基准文件所载的标准, 以及主张就实际问题与所有邻居进行直接对话。

二. 能够运作的民主机构

3. 临时机构已比较熟悉其业务工作和核心责任, 但是派系之间和派系内部的斗争使它们在实质性问题无法取得重大进展。科索沃阿族的政治场景支离破碎, 对科索沃政府和科索沃议会主席团的工作产生影响, 并破坏其所起的领导作用, 威胁到这些机构的稳定。

4. 在设立有代表性和可以运作的机构方面, 科索沃仍有许多工作要做。在 2003 年的头三个月期间, 科索沃临时政府作出了 36 项政策决定, 其中 16 项涉及立法, 但只有 10 项是按照现行议事规则制定的。10 项法案已提交科索沃议会审查, 议会已通过其中 4 项。议会或其委员会都没有着手草拟法案。五个部长间特设委员



会已经成立，各为：战争损失委员会、失踪人士委员会、个人收入税审查委员会、公共部门工资平衡委员会和转让事务委员会。

5. 议会继续每周举行全体会议，在报告所述期间共举行了 10 次会议。有两次会议没有举行，第一次的原因是，被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起诉的人被逮捕，第二次的理由是，无法就最后议程达成协议。最后议程包括一项动议，其中承认前科索沃解放军（科军）之“价值”，并讨论同贝尔格莱德直接会谈。回返联盟抵制 2002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 月底期间举行的会议。从那以后，科解放军就开始参加，但当科索沃议会通过两项声明后，就退出其中一次会议，以示抗议；其中一项声明要求保释一名被法庭扣留的科索沃阿族人，第二项声明谴责设立“塞族市政府和定居点联盟”。塞尔维亚总理佐兰·金吉奇被暗杀后，回返联盟就没有参加 3 月 13 日的议会会议。科索沃民主联盟（科民盟）有一次抵制议会会议，科索沃前途联盟（科前联）两次抵制议会会议，对议会主席团拒绝将“战争价值”问题列入议程表示抗议。这三个主要的科索沃阿族党派同非塞族少数族裔签署了一项联合声明，并提交议会的一次会议审议，声明指出将在以后一次会议上讨论宣布独立问题。在 4 月 3 日的会议上，议会通过一个立场，即临时机构应实行一项关于高等教育的法令，即使我的特别代表并没有颁布该项法令。科索沃塞族代表对议会先前通过的法案提出质疑，认为该法案没有考虑到少数族裔的重大利益。事实上该法案将科索沃塞族就读的米特罗维察北部的大学排除在科索沃统一教育体系之外（见 S/2002/1126，第 4 段）。议会还拒不接受特别小组建议采用的折衷用语，该小组已按照《宪法框架》处理此事。我的特别代表发布声明，指出科索沃议会就此事采取的立场没有法律效力。

6. 高级公职人员任命委员会通过竞争性考试招聘 80% 政府高级公务员的工作已经完成，其中包括招聘第一名常任女秘书。在各市政府首席执行官和部长的任命方面缺乏透明度。在中央一级，招聘过程一般是按照公务员法执行的，甄选小组的设立也符合照顾少数族裔的规定。但公务员一般认为，他们的职业前途取决于政治效忠的程度多于专业技能，在他们申请的机构中，领导人不会认为他们是政治敌对者。这就造成公务员按党派划分界线的现象，违反了绩优奖励、政治中立和不偏不倚的原则。

7. 一贯的失误，如职位空缺和招聘程序宣传不足削弱少数族裔的谋职能力，行动不自由和信息取用方面受歧视也是一个因素。但季度评价显示，在中央一级少数族裔的招聘取得进展。在中央一级的公务员中，少数族裔所占比例于 2003 年年初平均低于 6%，但于 3 月底约达 13%。无少数族裔雇员的中央机构已不存在。在管理一级，少数族裔雇员也有所增加，总数约达 19%。在大多数公营和社会拥有的企业中，少数族裔的雇用情况仍然不佳。在科索沃电力公司、科索沃邮电及其他公营企业，人数低于 1%。

8. 令人感到乐观的是，通过立法和行政支助，支持少数族裔参加中央一级公共服务的机构体制已进一步得到加强。总理办公室发起了一项推广方案，积极招聘少数族裔社区的成员参加公共服务。该项方案获得总理个人的大力支持。总理办公室内的多数族裔和少数族裔社区公务员一起访问了少数族裔地区，就地提供关于科索沃公务员职位空缺及一般工作条件的资料。推广方案的执行结果是，与总理办公室过去推行的类似招聘工作相比，少数族裔申请人数增加 9 倍。另一项政府倡议是在各部门设立性别/机会均等协调中心，该项倡议源自总理办公室。政府还发布行政指示，其中规定一系列促进和保护少数族裔就业的法律机制，如上诉程序以及公平和透明招聘。

9. 族裔间的市政府行政运作情况有很大的差别。在卡梅尼察、格尼拉内、新布尔多（全在格尼拉内地区）和科索沃波列（普里什蒂纳地区），市政府联合行政运作的程度相当高。由于维蒂纳市政府（格尼拉内地区）发生几起安全事故，科索沃塞族没有在该市政府任职。保留给科索沃塞族的利普连（普里什蒂纳地区）市政府结构职位仍然空缺，因为没有适当人选提出申请。科索沃塞族——多数族裔市政府的两个联盟已经成立，第一个设在米特罗维察北部，第二个设在科索沃东部。科索沃特派团不承认这两个联盟为合法结构，因为它们以单一族裔为基础。在米特罗维察的科索沃特派团行政当局在设立其行政结构和提供行政及公共服务方面取得进展。人员编制差不多已经完成，招聘和培训了 82 名新的当地工作人员，总数达 120 名。该行政当局也开始颁布科索沃特派团的人事登记证件，如出生证、死亡证和结婚证书，并进行检查，首先是卫生检查，以及批发建筑许可证，它还与科索沃公务部合作，设立了一个批发驾驶执照和车辆登记证的设施。

10. 由于没有可以接受的最新人口调查，而且科索沃少数族裔社区有许多人仍然流离失所，其中大多数为专业人员，因此评价少数族裔在市政府内的就业情况遇到许多困难。为应付这些挑战，已根据 1981 年和 1991 年的人口调查结果和目前的人口估计数，为各市政府制定了少数族裔就业人数的适当“幅度”。根据这些幅度，在现阶段格尼拉内地区在实现就业目标方面记录最佳，其中有三个市政府的少数族裔就业人数达到可以接受的水平。不幸的是，市政府一级少数族裔就业人数总的来说仍然偏低，而且仍然侧重于市政府社区办事处，而不是其他市政府结构。

11. 通过促进民间社会结构和增加学生教育课程，科索沃在支持国民教育和参与方面取得进展。共 2 292 个非政府组织已经注册，其中 381 个是国际非政府组织。大约 800 个科索沃阿族和非塞族小学提供公民教育课程。科索沃教育、科学和技术部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设立一个公民教育课程编制工作组。

12. 目前科索沃约有 34 个已登记的政党，其中 22 个在市政府议会或科索沃议会有 1 名或多名当选代表。没有政党提交或颁布必要的财务报表，在 22 项关于竞选支出的财务公布报告中，审计人员仅对其中 1 项进行准确的审查。

13. 在培养负责任的专业媒体方面仍有许多工作要做。当地某些报章仍然发表骇人听闻的煽动性报道，以及提供不准确或挑衅性的信息。已提请临时媒体委员会注意越来越多的这些案件，但仍有 51 500 欧元的罚款没有缴付。媒体委员会负责调解活动，确保撤回许可证，执行临时印制工作，并在缺乏自律机制的情况下发表行为守则。

三. 法治

14. 总的说来，2003 年头三个月的犯罪率与上次报告所述期间基本持平，但有组织犯罪似有所抬头。在佩奇、普里什蒂纳和米特罗维察有人对科索沃特派团派出所进行了手榴弹和其他攻击；所幸无人受伤。已确定这些攻击中有一些是为了反击警察对有组织犯罪进行的成功调查。在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逮捕第一批前科军成员时，没有发生重大事件。科索沃政治领导层保证与法庭充分合作，但科索沃的阿族公众中有些人不支持逮捕这些人。因法庭逮捕主要被控犯有特别是战争罪、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的前科军成员以及对他们的敏感审判、拘捕和司法调查，已经发生了 24 次公开的和示威。

15. 族裔暴力和犯罪在 2002 年 12 月减少之后，似乎又有所抬头，在报告所述期间，共发生了 63 起因族裔问题引起的犯罪。这些事件主要涉及爆炸、骚扰和威胁、射击、投掷石块和殴打，但没有发生谋杀。

16. 为了改善司法系统的效率、公正性和总体运作，在过去三个月里已增聘司法人员，包括来自少数族裔的人员。目前，科索沃司法系统中总共有 314 名地方法官和 44 名检察官，并共有 57 个法院，包括普里什蒂纳的一个商事法院。在地方司法人员中，妇女在法官总人数中占 24.8%，在检察官总人数中占 15%，少数族裔占法官总人数的 10%，占检察官总人数的 9%。目前，科索沃塞族人在法官总人数中占将近 5%，在检察官总人数中占 2%。每 100 000 居民就有 18.9 名法官和检察官，并有 2.85 个法院，接近欧洲标准。尽管法官、检察官和法庭与人口之间的比例非常高，但目前地方法院却有大量积压案件尚待处理——13 737 起民事案件、495 起行政案件和 11 757 起刑事案件，说明显然需要提高司法系统的效率。在科索沃的地区法院和高级法院以及检察署中，还有 17 名国际法官和 10 名国际检察官。他们负责处理被认为较敏感的 3% 的刑事案件。

17. 在过去三个月里，当地司法人员处理了 100% 的民事案件，97% 的刑事案件。有 78% 的刑事诉讼已经定罪。虽然没有情况显示有未在 72 小时的法定时限内将嫌犯提交法官审理的案件，但被拘押者在审判前被关押超过 6 个月的比例仍居高不下。截至 3 月 2 日，在总共 584 名审判前被关押者中，有 154 人的关押时间超过了 6 个月。

18. 从公众抗议逮捕前科军成员看，科索沃公众并不认为司法系统是独立的或公正的。科索沃波列、利普连、奥比利奇（普里什蒂纳地区）、新布尔多（格尼拉

内地区)和兹韦钱(米特罗维察地区)这五个科索沃市镇的塞族代表抱怨说,科索沃塞族民众初步来讲缺乏向司法机关申诉的条件。所确定的问题包括不送达法院文件、在普里什蒂纳缺乏前往法院的安全的交通工具、在庭审期间待遇不公平以及缺乏法律援助。每个法院完整、准确的英文、阿尔巴尼亚文、塞尔维亚文和土耳其文适用法律文本也一直成问题。一些法院收到了所有各卷《政府公报》,但另外一些法院却没有收到所有卷册,而且迟迟没有收到适用法律/法规。

19. 科索沃特派团继续解散得到贝尔格莱德支持的并行法院,并致力于在科索沃特派团控制下建立统一的司法系统。科索沃北部地区已经任命了七名科索沃塞族法官。1月13日,莱波萨维齐和祖宾波托克的轻罪法庭和市镇法院在科索沃特派团行政当局下正式成立。

20. 今年头三个月,在建立一支运作良好、可持久运转、且具有代表性的地方警察部队方面继续取得了进展。截至3月31日,科索沃警察部队共有5 247名警察,科索沃特派团则有4 389名警察,比例约为每450名平民就有一名科索沃警察部队的警察。科索沃警察部队的族裔构成比例一直大体未变,但科索沃塞族的代表比例除外,后者已从8.42%上升至9.24%。目前,少数族裔在科索沃教化系统人员中占14%,而科索沃塞族人则占这一数字的13%,妇女占教化工作人员总数的26%。2003年第一季度的情况显示,警务部门处理的针对人的犯罪刑事案件,结案率达49%;破坏财产犯罪刑事案件,结案率达21%,均高于许多欧洲国家。格拉查尼察(普里什蒂纳地区)、卡查尼克(普里兹伦地区)和什特尔普采(格尼拉内地区)的三个派出所已移交科索沃警察部队掌管。在包括米特罗维察北部地区警察部队在内的所有科索沃警察部队中,科索沃塞族警察的整编工作也取得了一定进展。在报告所述期间,有38起案件,主要原因是行政违规,其中涉及对科索沃警察部队的46名警察展开调查。这些案子的最后结果是解雇了6名警察,5名警察停职停薪。

21. 科索沃特派团警务部门修订并改进了情报收集和分析联合机制,并随后通过目标协调机制将有关投入纳入特别调查,使中央情报股、科索沃有组织犯罪调查局、财务调查股、科索沃特派团司法部门、科索沃特派团海关部门和驻科索沃部队(驻科部队)的主要代表汇聚在一起。此外,科索沃特派团警务部门与科索沃特派团司法部门和驻科部队密切合作,设立了恐怖主义/极端主义问题特别工作队。科索沃特派团在打击有组织犯罪、特别是打击欺诈、腐败和走私方面已经取得了一定程度的成功。

22. 科索沃特派团警务部门的保护证人方案,规定在证人受到威胁时为其在科索沃境内提供安全的住所,目前为三个家庭提供了24小时的保护。目前所有证人都正在战争罪和受人高度关注的案件中作证,并且正等待结案和永久性迁移。预期在科索沃有组织犯罪调查局以及贩运人口和卖淫调查股充分运作之后,将更需要

向证人提供保护。科索沃特派团继续寻找愿意接受证人的各会员国，以便将之纳入国家证人保护方案。

23. 涉及被指控犯有族裔极端行为、有组织犯罪或战争罪的科索沃阿族的 6 起案件均已有所发展。地区法院审判小组判定两名前科军高级官员对科索沃其他阿族人犯下了严重罪行。一名前科军指挥官因非法拥有大量武器被逮捕。此人还涉嫌参与恐怖行为。已经对一名前科军地区指挥官开始了战争罪审判；据说此人是有组织犯罪方面的一个重要人物。已经针对的两名科索沃阿族人开始了恐怖罪行审判；他们被指控领导了一个阿族极端主义团伙，该团伙鼓吹在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以阿族人占多数的地区发动武装起义。这次审判是在科索沃特派团关于禁止恐怖行为和有关犯罪的第 2001/12 号条例下进行的第一次审判。2003 年 4 月将开始进行第二次审判，涉及另外一个阿族极端主义团伙的科索沃阿族领导人。此外，一个地区法院的审判小组判定一名科索沃塞族人、即奥拉霍瓦茨市前市长犯有战争罪。目前还不断对有组织犯罪有关案件进行司法调查，其中包括两起贩运案件、两起麻醉品案件。

四. 行动自由

24. 有些族裔仍然无法在没有护送的情况下自由行动。不同地区及不同族裔自由行动的程度大相径庭。在佩奇地区的很多地方，少数族裔，尤其是科索沃塞族人的行动自由仍受到极其严重的限制。普里什蒂纳和米特罗维察地区也仍然存在很大限制。与此形成鲜明对比，在整个格尼拉内地区，虽然情况仍不尽如人意并也有所限制，但是行动自由已达到一定程度。普里兹伦地区的行动自由情况也在继续改善。

25. 护送少数族裔的警察和军事人员人数已有较大幅度的减少，但并没有影响安全状况。在为少数族裔提供的人道主义公共交通工具上，安全护送人员人数已比 2002 年人数最多时减少了 85%。驻科部队的统计数字表明，安全护送人员的总人数大约减少了 11%。因此，一些市区少数族裔的行动已相应减少。480 名少数族裔公务员中大约有 12%到 15%的人使用公务员交通网络前去上班。其他许多人则乘坐雇主提供的安全车辆。

26. 军事和警察护送人员减少以及固定检查站拆除后，科索沃少数族裔不再像以前那样与外界隔绝。虽然固定检查站基本上已拆除，但是驻科部队继续在少数族裔社区驻有少量部队，以保证整个地区的基本安全。不过，少数族裔居民仍然时常面临暴力、骚扰和歧视。出于族裔动机的安全事件继续发生，这是少数族裔行动自由的一个障碍，也使他们的信任度无法明显提高。

27. 按照法律框架和现行做法，所有长期居民都可以领取新的科索沃车辆牌照。符合要求的少数族裔申请人可以选择将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颁发的牌照换成科索沃牌照。虽然科索沃特派团向科索沃塞族人提供免费的汽车牌照，但少数族裔，

尤其是科索沃塞族人一般仍选择使用南斯拉夫牌照，因为这样可以自由出入塞尔维亚及邻近国家且不需支付额外的保险费用。科索沃所有长期居民都可以领取临时驾驶证件以及科索沃特派团颁发的驾照。科索沃公共服务部实施了一项方案，将 1999 年之前颁发的南斯拉夫驾照更换为科索沃特派团颁发的驾照。到目前为止，已经有 134 000 名持有南斯拉夫驾照的人换取了科索沃特派团颁发的驾照。

28. 2002 年 12 月 12 日首航的“行动自由”号列车继续运行，同塞尔维亚铁道线相连。每周搭乘该列车的乘客人数在 15 000 到 18 000 之间。各族裔的人都搭乘该列车。每天大约有 100 到 200 人搭乘该列车出入塞尔维亚，周末的乘客更多。

29. 在整个科索沃，包括在各法庭、各机构及其他公共部门，少数族裔仍然不能自由使用自己的语言和文字。只有科索沃议会完全尊重语言及文字自由，而中央政府其他部门及各城市却经常无视这一合法权利。法庭发布的文件并未例行翻译成其他文字，而是只在个人提出要求后才会翻译。市一级的工作材料、政府决定、附则及条例经常很迟才翻出，或者根本就不翻译。中央政府及市一级的公务员仍然不愿意说塞尔维亚语。公共建筑的标语，路标以及城市名称一般仅使用阿尔巴尼亚语。在公民身份文件（如身份证）、合同、单据以及公共机构或水电公司发布的告示等正式文件中，非阿族人的姓名被“阿尔巴尼亚化”。每当接到有关报告，科索沃特派团都会采取措施纠正此类违规现象。为了纠正身份证上的姓名拼写，科索沃特派团必须重新向少数族裔颁发数以千计的身份证。

五. 可持续回返和少数族裔权利

30.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估计，2003 年 1 月和 2 月，大约有 182 名少数族裔的人返回，其中有 56 名科索沃塞族人、49 名阿什卡利亚族/埃及裔人、47 名波什尼亚克族人、29 名罗姆人和 1 名戈拉尼族人。据不完全统计，3 月份已有 41 名科索沃塞族人回到了普里兹伦地区的一个村庄，24 名科索沃塞族人加入了佩奇地区现有的一个回返方案，这表明人员回返的速度在加快。支持回返进程的各项体制得到了完善，地方政府投入了更多的力量，国内流离失所者积极参与，捐助者也继续慷慨解囊。因为这些原因，可持续回返项目更多了，为 2003 年制定的回返项目已经达到大约 13 个。

31. 由于少数族裔居民仍然时常遭受暴力、骚扰和歧视，因此实现少数族裔可持续返回科索沃的目标将仍然是一个艰难、费时并需要大量资源的过程。临时机构在返回进程中投入的力量明显增加。但是，中央及市一级在少数族裔及其重返家园问题上投入的资源不够，并且也没有将这方面的活动有效地纳入临时机构的总体工作。科索沃总理及其办公室已采取措施纠正这一情况，但效果甚微。

32. 2 月 17 日，我的特别代表同科索沃总理以及返回家园问题部会间协调员一道，宣布回返问题工作队启用《可持续回返手册》。2 月 25 日，科索沃总理在访问（普里兹伦地区）Sredska 村时公开表示，他将致力于解决回返问题。一些科索

沃塞族人于 2002 年回到了这个村庄，并且今后还将有更多的家庭返回这里。另外，虽然三分之二的科索沃城市在回返问题上表现得仍然不尽如人意，但在最近的几个月中，市一级政府部门更积极地参与了回返进程。大多数城市的主席或副主席参加了市回返问题工作组，但参与的质量参差不齐。过去三个月，各市官员参加去看看访问及去宣传访问的人数也在增加。

33. 对 2002 年市预算“资金公平分配”进行审查后发现，24 个混合市中只有 5 个在所有四个预算领域（货物及服务、医疗、教育、以及市政收入）达到了科索沃特派团规定的少数族裔预算支持数额的 75%。值得一提的是五个表现最好的城市当中有四个是——科索沃塞族人占多数的城市。米特罗维察地区在这方面做得最成功，其次是普里兹伦、普里什蒂纳、格尼拉内及佩奇地区。应当通过执行 2003 年度预算条例（2002 年 12 月 31 日颁布的科索沃特派团第 2002/23 号条例），使各项规定得到更好的遵守。该条例具体规定，依法制定的百分比指标必须达到，每季度必须报告一次，并且规定，若不遵守，就会采取惩罚性措施。

34. 在供电方面，多数族裔和少数族裔之间仍然有差别。不过，造成这些差别的主要原因是，科索沃电力公司没有能够在少数族裔地区安装和维护好电力设备，少数族裔地区没有支付电费、有人设法阻止该公司进入这些地区、而且没有办法将电费账单送到生活在飞地的少数族裔手中。

35. 在市一级，族裔间对话取得了进展。除了在市回返问题工作组中进行接触之外，还在科索沃特派团、驻科部队和难民专员办事处以及许多非政府组织的支持下，在不同的级别经常开展其他活动。在格尼拉内地区，召开了四次族裔间会议，对四个村庄的回返工作进行规划，该市主席参加了其中的三次会议。米特罗维察地区也取得了类似的进展，市议会主席访问了 Leposavic 的一座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村庄。在 Vucitrn，市议会主席访问了两座科索沃塞族村庄。在 Srbica，市议会主席访问了一座科索沃塞族村庄。在普里什蒂纳地区，Stimlje 和 Lipljan 市议会主席也访问了一些村庄。在社会融合方面，科索沃有 40 所学校被认为是“混合”学校，其中两所学校中既有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人，也有科索沃塞族人。

六. 经济

36. 一段时期以来，经济活动降低了。这种情况预期会持续，部分原因是在科索沃的国际人员减少了。科索沃劳工部在 2003 年 1 月登记了大约 260 848 人失业，其中 19 941 人（约 7%）是少数民族。

37. 科索沃在建立经济立法架构方面继续取得进展。科索沃议会于 3 月 13 日通过了破产法。在起草新的立法法令和修改现有的法令时都特别注意符合欧洲联盟的标准。在这方面的一项主要工具是与欧洲联盟委员会的稳定与结盟进程追踪机制。欧洲联盟委员会于 3 月 13 日在普里什蒂纳举行了第一次会议。这是一个技术性工作组，目的是通过提供政策咨询和指导来帮助科索沃进行与欧洲联盟兼容

的结构改革。在过去三个月里开了三次会，讨论了特别是与 2002 财政年度和 2004-2006 年的预算编制及执行问题、关于电力部门经费问题的紧急要求、建立民航管理机构、执行与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订立的自由贸易协定、公共财政管理和责任法（草案）。区域内的经济交流进一步扩大，合作也通过参与区域协调机制而加强了。

38. 2 月 15 日，科索沃信托机构理事会通过了其业务政策和程序。该理事会还和核可了将改为私有化的首批 6 家集体拥有的企业。在公布了土地使用法规之后将会公开招标。筹建科索沃信托机构特别会议室的工作已近尾声。属于科索沃信托机构管辖范围的 480 家集体企业大部分的筹备工作已完成，即可私有化或清理结束。已为这些企业进行大量的文献工作及建立个案资料库，内有每个特定企业的法律、地籍、就业和财务文件。

39. 3 月 31 日，科索沃信托机构完成了以下机构的外部审计和业务审查包括适当的公司管理模式：科索沃电力公司、科索沃邮政和电信局、科索沃特派团铁路局、普里什蒂纳飞机场和在供水、废物处理及灌溉等部门的国有企业。还有到今天，科索沃信托机构和财政经济部根据其 2002 年的财务报告编了一份清单，罗列了所有要进行审计的企业。由科索沃银行业务和支付管理局进行的外部审计和进一步的审查每年都在为所有银行做。

40. 在第一季里，科索沃发展税收制度取得了进展。2 月 18 日，税收管理局的行政和业务责任已正式移交给科索沃财政经济部。负责落实及征收入息税、利得税、推定税、内部增值的税收管理局已增强能力，从而提高了自愿遵守税法的比例。

41. 科索沃特派团关税局员工人数在 2003 年首季里从 346 人增加到 414 人。在 68 名成功应聘者中，19% 是少数民族。海关目前由一名国际人士关长、三名国际主任和四名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副主任共同管理。按照计划的指标，科索沃特派团海关在 20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9 日期间已收集了 57 000 000 欧元的税款，大部分进口货物应付税款的都付了。与此同时，越来越明显的是，许多原产地证书是伪造的，目的在于利用与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签定的自由贸易协定来逃税。

42. 政府采购事务监管机关最近开始对从科索沃综合预算获得经费的科索沃各部处的采购活动进行审计。科索沃公共事务部中央采购局管理大宗的采购及为各临时机关提供服务。通过中央采购局进行的招标都以三种语文（英文、阿尔巴尼亚语、塞尔维亚语）刊登广告。在本报告所涉时期核可的 72 项招标里，40% 是购货，40% 是工程，20% 是服务。招标（61 项是公开的，其余 11 项是单一来源供应）结果是，地方公司和国际公司分别赢得 59 项和 13 项。

七. 财产权

43. 自从 2003 年以来，住房和财产管理处有能力分配资源，供有效处理所有区域的产权要求。在迄今向管理处提出的 24 000 宗产权要求个案中，12.7%已经解决，导致了 574 宗驱离。管理处已向 48%已登记的产权要求个案中涉嫌的非法居住者发出通知。这与 2002 年 9 月相比有了很大的进步。当时只有大约 20%获得通知，仅高于 2%得到解决。管理处目前管理 2 325 个房地产。在提出的所有产权要求个案中，大约三分之二（16 000）是由来自科索沃以外、在塞尔维亚本土和黑山的人提出的。最近，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当局同意管理处在斯科普里接受产权要求申请。住房和财产索偿委员会的裁决中有略多于 3%的个案被要求复核。迄今，只有一宗复核导致原来的裁决被推翻。现在已有一套准确的文件核查办法，产权要求个案的审查将会加快。

八. 与贝尔格莱德的对话

44. 塞尔维亚共和国总理被暗杀以及贝尔格莱德官员就科索沃未来的地位所讲的挑衅性的话都对科索沃的政治形势产生了不良的影响。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领导人关于科索沃的最终地位的发言也是挑衅性的。不过，我的特别代表正在致力于推动贝尔格莱德当局与临时自治机构就实际事务进行直接对话。2 月 28 日，两个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党的领导人和临时自治机构签署了一项声明，促请临时自治机构与科索沃特派团一道，就实际的问题进行直接对话。3 月 2 日，特别代表着手推动，邀请贝尔格莱德派出部长级代表团来讨论一个拟议的议程。但是，主要的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政界人士开始时支持，但后来却退缩，提出了对话的先决条件包括移交的过程要有进一步的进展，同时需要科索沃议会核可共同纲领等等要求。同样的，虽然贝尔格莱德当局原先赞成直接谈判，但是后来他们要求科索沃特派团建议的议程增加项目，然后又因为对转移更多的责任给临时机构有不同意见而表示不愿意参加。在金吉奇总理被暗杀后，直接谈判的事情就推迟了。

45. 在过去三个月里，与贝尔格莱德政府的实际合作模式继续发展，但直接接触仍然是受科索沃特派团限制，同时主要是由其进行。不过，科索沃劳动和社会福利部与塞尔维亚社会事务部建立了建设性的关系，交换信息及协调回原居地的个案。与塞尔维亚卫生部的联系特别难于建立，因为该部坚持科索沃塞族地区的卫生设施继续成为塞尔维亚本土的保健网的一部分。不过，双方的环境部之间的合作看来在初步联系及合作处理伊巴尔河的酚污染后有了发展。

46. 违反第 1242(1999)号决议的、获贝尔格莱德支持的平行架构现在存在于有一定的科索沃塞族人口的城镇，这种情况继续妨碍合法机关的运作。在卡梅尼察市（格尼拉内区域），塞尔维亚共和国电力公司雇了四名工人，塞尔维亚就业局雇用了三名工人，而塞尔维亚公民登记人员却有六人。3 月 19 日，贝尔格莱德官员在米特罗维察北部启用了一家公共健康院，这违反贝尔格莱德不支持平行的行政

机关的义务。不过，在市镇大会的科索沃塞族议长的支持下，什特尔普采市政大厦的平行架构被清除了。此事没有在当地引起重大问题。

九. 科索沃保护团

47. 科索沃保护团（保护团）在改组以及对成员进行技能发展和培训方面继续取得进展。保护团目前的编制为 3 052 名现役成员，502 名预备成员。在确定保护团的结构、任务和作用方面已进行了许多工作，但仍有大量工作要做。在处理财产和基础设施问题方面进展甚微。科索沃保护团仍然占有大约 59 个场地，但根据一项五年计划，场地数目将减至 27 个，到 2003 年底减至 43 个。

48. 使科索沃特派团转变为一个多族裔机构，重点完全放在其作为民事应急机构所承担的任务上，这是一项从根本上说更艰难的任务，而这项任务进展缓慢。保护团的基本成员是科索沃阿族人，他们崇尚“科军战争价值观念”，并且保护团和科索沃阿族领导人公开宣称保护团正在成为“独立的科索沃”军队，因此要吸引科索沃塞族人参加该组织几乎是不可能的。此外，这个组织希望成为一支军队，这显然违反了第 1244（1999）号决议的原则和《宪法框架》第七章的规定以及适用的法律。保护团执行保护平民这项任务的情况时好时坏，不过最近几个星期该组织似乎较注意其法定任务。他们承认科索沃特派团权威的口头承诺具有积极意义，但其某些行动不符合这种承诺。保护团官员就最近的刑事案件以及就国际法庭进行的逮捕所说的话表明他们不了解法治，不过在最近的一个案件中，保护团的负责人对该保护团一个乱说话的成员采取了纪律措施。在所有法定任务中，保护团内受过单独训练的成员有较高的水平，并有适当的内部结构，但指挥和控制则最多只能说是软弱无力的。在诸如排雷、基本急救、地图判读、通讯、山地搜索和救护以及新闻等技能领域接受了培训。已成立一个平民保护发展小组来改进科索沃境内应急组织所有组成部分之间的协调，并在其授权范围内拟定保护团的任务。

49. 当地非政府组织保护团之友自 1999 年以来每年通过当地和海外捐助筹集大约 75 万欧元。这些资金大多数用于对保护团成员的额外拨款和基础设施，把少得多的一部分用于战争遗孀、家庭和冲突期间受重伤者。从 2003 年 1 月 1 日起，保护团的所有筹资活动都交由该非政府组织处理，计划把每年的资金按比例分给保护团（50%）、战争遗孀和伤员（各 25%）。

50. 在保护团行政部门内，需要相当注意人员管理问题。关于违纪事件的报告仍然太多。本季度内就有 20 桩重大事件，共涉及 38 名保护团成员，其中 20% 是保护团成员自己报告的。保护团的现役人员中，大约 2% 有违纪问题。在澄清征聘和升级条例方面取得了进展。

51. 保护团中有 134 名少数族裔成员，其中三名是科索沃塞族人。征聘少数族裔将是一个缓慢的过程，需要整个保护团致力于这项工作。最近，保护团采取了一

项征聘科索沃塞族人的举措，今后几个星期里应又有 10 名科索沃塞族人加入该组织。保护团的山地搜索和救护培训在（普里兹伦区域）的什特尔普采市塞族占多数的 Brezovica 地区进行，这一事实是朝着在保护团同科索沃塞族人之间建立关系迈出的重要一步。

十. 支助事项

52. 科索沃特派团行政司继续提供必要的后勤支助。三个警察局已移交给科索沃警察部队，预计在 2003 年底前再移交 9 个。自 2003 年 1 月 1 日开始，科索沃综合预算将负责支付所有警察设施的日常支助费用，但总部和区域总部在可预见的未来将继续由科索沃特派团预算支助。

十一. 意见

53. 《宪法框架》第 5 章简述的各项责任正继续加快移交给临时机构，这是值得欢迎的。这是按照第 1244（1999）号决议的规定建立临时民主自治机构的重要一步。责任移交过程将分阶段进行，以确保可持续性，并符合有关法律。将考虑到这些机构承担额外责任的能力。同时，各项责任必须移交，以便各临时机构承担起向科索沃人民提供有关服务的责任，并开展理应由这些机构负责的行政工作。因此，各临时机构更有必要在适用和达到我的特别代表规定的基准方面取得具体进展。责任移交过程将不影响第 1244（1999）号决议规定的科索沃特派团和驻科部队的权力，也不包括我的特别代表根据《宪法框架》第 8 章保留的各项权力和责任。

54. 科索沃阿族地方领导人和临时机构注重象征性东西的倾向，以及公开宣扬违背第 1244（1999）号决议的立场的倾向，令人担忧，科索沃议会在高等教育问题上采取的行动、以及拒绝顾及少数族裔至关重要利益的态度，也令人担忧。这是对第 1244（1999）号决议和《宪法框架》、以及这些文件赋予科索沃特派团的权力的直接挑战。

55. 各地方领导人都必须遵守第 1244（1999）号决议和《宪法框架》。他们还应当将政治分歧与临时机构的活动区分开来，合作巩固这些机构，注重实质和切实成果，不要让政治分歧或族裔分歧损害机构发展。各临时机构和各市必须将精力放在各自负责的领域上，必须注重与全体科索沃人民直接相关的问题，包括等待返回者的问题。“标准重于现状”政策为此规定了框架，并要求各地方领导人支持并参与在实现这些目标方面取得可衡量的进展。如果各方协同努力，这些机构向人民提供服务的能力可以、也一定会提高。不参与这些机构，置身于政治进程之外，只会妨碍在具体的施政问题上取得进展，无助于改善科索沃在国际社会眼中的形象。

56. 这自然包括科索沃各族裔有效参与临时机构和市政机构。另行成立单一族裔行政机构，无助于建设我们都期望的多族裔科索沃。在既定结构内共事，要求少数族裔表现出意愿，多数族裔乐于容纳。希望这些族裔的领导人对此进行合作，在科索沃和各临时机构促成鼓励此种参与的环境。我还吁请贝尔格莱德当局与科索沃特派团合作解散目前仍在科索沃境内运作的并行行政机构。

57. 回返季节快速逼近。科索沃特派团正竭力确保科索沃的环境有利于少数族裔返回。在实地，已取得进展，正筹办一些项目，并提高各族裔的觉悟，以确保人员尽可能在安全、有保证和可持续的环境下返回。令人欣慰的是，临时机构一些城市在支助返回的少数族裔方面已取得进展。但此种支助必须继续提供并得到强化。要创造一个温暖的、可持续的环境，需要人人都给予支持并全心全意地参与。但针对少数族裔的恫吓、威胁和暴力行为仍时有发生，目的是阻碍少数族裔参与公共生活。此种行为对科索沃的体制发展有消极影响。判断体制发展情况的一个标准是，多数族裔如何对待少数族裔。科索沃领导人和人民应制止此种行为，并积极努力促进族裔间对话与和解。此种行为尽管令人痛惜，但绝不能利用此种行为阻挠正在发展的民主机构的运作。只有通过真正的对话和参与，才能实现积极的变化。

58. 贝尔格莱德与普里什蒂纳之间也需要对话。我的特别代表关于就共同关心的实际问题开始此种对话的倡议值得称道。这项倡议将在一个巩固阶段后推动。从贝尔格莱德的事态发展看，必须有一个巩固阶段，而且临时机构也需要为此种对话作准备。有关人员必须积极合作，以便本着妥协精神在第 1244（1999）号决议框架内开始这一进程。双方领导人、特别是贝尔格莱德领导人不应发表可能危害所提议的对话或违反第 1244（1999）号决议规定的公开声明。此种声明造成不必要的紧张气氛，无助于有关族裔的最高利益。

59. 令人鼓舞的是，从各地方领导人支持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各项工作看，尊重法治的情况看来有所好转。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各领导人和居民都有责任支持巩固法治结构，摒弃犯罪和暴力。

60. 最后，我要感谢我的特别代表米夏埃尔·施泰纳以及科索沃特派团的男女工作人员出色、专业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我还要感谢科索沃特派团内的各合作伙伴、欧洲联盟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驻科部队、以及各组织、机构、各参与国和捐助国提供大量的政治和物质支持，帮助执行第 1244（1999）号决议。

附件一

A. 截至 2003 年 3 月 31 日联合国科索沃特派团警察部队的组成情况和人数

國名	人数	國名	人数
阿根廷	147	马拉维	21
奥地利	44	毛里求斯	5
孟加拉国	84	尼泊尔	38
比利时	1	尼日利亚	86
保加利亚	99	挪威	27
加拿大	22	巴基斯坦	182
捷克共和国	9	菲律宾	62
丹麦	29	波兰	124
埃及	66	葡萄牙	19
斐济	34	罗马尼亚	183
芬兰	26	俄罗斯联邦	118
法国	87	塞内加尔	16
德国	363	斯洛文尼亚	15
加纳	84	西班牙	128
希腊	18	瑞士	9
匈牙利	5	瑞典	42
冰岛	1	突尼斯	6
印度	499	土耳其	163
意大利	58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30
约旦	426	乌克兰	193
肯尼亚	44	美利坚合众国	522
吉尔吉斯斯坦	4	赞比亚	31
立陶宛	9	津巴布韦	64
马来西亚	46		
共计		4 389	

B. 截至 2003 年 3 月 31 日科索沃警察部队的组成情况

类别	百分比	人数
科索沃阿族	84.09%	4 407
科索沃塞族	9.24%	473
其他少数民族裔成员	6.67%	367
共计		5 247
男	84.6%	4 460
女	15.4%	787

附件二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军事联络部分的组成情况
和人数（截至 2003 年 3 月 31 日）

国籍	军事联络员人数
阿根廷	1
孟加拉国	1
比利时	1
玻利维亚	1
保加利亚	1
智利	1
捷克共和国	1
丹麦	1
芬兰	2
匈牙利	1
爱尔兰	3
意大利	1
约旦	1
肯尼亚	1
马拉维	1
马来西亚	1
尼泊尔	2
新西兰	1
挪威	2
巴基斯坦	1
波兰	1
罗马尼亚	1
俄罗斯联邦	2
西班牙	2
瑞士	1
乌克兰	2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
美利坚合众国	2
赞比亚	1
共计	38